##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 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8月8日。

## 7、出席对象:

- (1)截至2025年8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或其它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	V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b>V</b>				
	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				
	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V				
5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V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V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V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 1.00—4.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与激励对 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 2025 年 8 月 13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4:00-17:00
- 2、登记地点: 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3、登记办法: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355
- 2、投票简称: 兴民投票
- 3、填报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弃权。

- 4、股东对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8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 (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 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 (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

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 蒋璐遥

联系电话: 18853502355

传真电话: 0535-8886708

邮箱: jly@xingmin.com

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邮编: 265716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7月29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致: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说明:请对每一表决事项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 栏内打"√"; "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仅能选一项,多选视为废票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同	反	弃
		的栏目可	意	对	权
		以投票	芯	νű	11X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b>√</b>			
	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			
	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	√			
	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b>√</b>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